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水〔2018〕260号

签发人：李静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转报关于“惠金桥 739” 等 3 艘集装箱船扩大经营范围 航行港澳航线的请示

交通运输部珠江航务管理局：

为适应航运市场发展的需要，提高企业的竞争能力，惠州市
金桥海运有限公司经营内贸航线的“惠金桥739”集装箱船（总

吨位2996、净吨位1677、载货量3820吨、主机功率2×350KW）、“惠金桥759”集装箱船（总吨位2996、净吨位1677、载货量3823吨、主机功率2×350KW）、“惠湾382”集装箱船（总吨位2996、净吨位1677、载货量3820吨、主机功率2×350KW）申请扩大经营范围，从事广东省、福建省、海南省、广西壮族自治区各对外开放港口至香港、澳门航线的集装箱货物运输。经研究，我厅拟同意该公司业务申请，现将有关资料转报，请审批。



（联系人：付广，联系电话：020—83730563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8年3月19日印发
